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一項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GR VIETNAM HOLDINGS LIMITED

越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9)

**有關在越南經營 CIRCLE K 便利店之主專營及許可協議
及
須予披露交易
組建合營公司
第二份補充協議
及
股價及成交量不尋常波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R Vietnam International Limited與Circle K Stores Inc.訂立主專營及許可協議，據此，Circle K Stores Inc.同意向GR Vietnam International Limited授予可擁有及經營位於越南之Circle K便利店之獨家權利。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R Vietnam與Food Company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以延長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三日訂立之合營協議之最後完成日期。

董事會今天已知悉最近本公司之股價及成交量上升，茲聲明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該等變動之任何原因。

主專營及許可協議

越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R Vietnam International Limited(「**GR Vietnam International**」)與一間根據美利堅合眾國德克薩斯州法律設立之公司Circle K Stores Inc.(「**Circle K**」)訂立主專營及許可協議(「**許可協議**」)。

根據許可協議，Circle K向GR Vietnam International授予可擁有及經營位於越南之Circle K便利店之獨家權利，由訂立許可協議之日期起計為期二十五(25)年。

Circle K是北美地區最知名及成功的便利店營運商之一。迄今為止，在美利堅合眾國共有3,000間Circle K便利店，及在世界其他地區另有3,600間店舖。Circle K Stores Inc.乃一間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開買賣公司Alimentation Couche-Tard Inc.(「**Couche-Tar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Couche-Tard為在加拿大便利店行業居領先地位之公司。按店舖總數計，Couche-Tard為北美地區第二大獨立便利店營運商(不論是否與石油公司合作經營)。Couche-Tard之銷售營業總額逾120億美元，而其零售網絡包括十一個大型區域市場，其中八個市場位於美國，涵蓋29個州，三個市場位於加拿大，涵蓋六個省份。Couche-Tard在全球共經營或特許授權合共逾9,200間便利店，其中6,600間以Circle K為品牌經營。

董事認為，訂立許可協議標誌著本公司邁出關鍵一步，由據可在越南以Circle K商標展開其便利連鎖店業務。越南之便利店行業尚處於發展階段，而國外營運商目前在越南市場之經營仍然有限。董事認為，透過引進如Circle K等廣為人知之便利店營運商，將有助本集團在越南發展便利店零售市場，從而提升本集團在此不斷增長之市場中的競爭實力。Circle K擁有一套有關成立及經營便利店之完善系統，包括管理資訊系統、系統通訊及與別不同之外部及內部設計。根據許可協議，Circle K不但為將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三日訂立之合營協議將組建之合營公司提供業務協助及即時的全國性品牌知名度，亦將促進中央採購及已建立的供應商關係，以確保合營公司成功發展。

董事會確認許可協議並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章所述之交易。

第二份補充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四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發表之公佈(「**該等公佈**」)以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五日刊發之通函，內容有關本公司組建合營公司。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組建合營公司及向越南相關政府機構獲取批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R Vietnam與Food Company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第二份補充協議**」），由第二份補充協議之日期起計，將合營協議之最後完成日期延長三(3)個月（即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

第二份補充協議於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日期起生效並對訂約雙方具約束力，除明確作出之修訂外，合營協議及補充協議仍具有十足效力及生效。

董事會認為，延長合營協議之最後完成日期並不屬股價敏感性質之資料。

股價及成交量不尋常波動

董事會今天已知悉最近本公司之股價及成交量上升，茲聲明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該等變動之任何原因。

本公司謹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之商談或協議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公開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股價之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之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董事會認為，許可協議、第二份補充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均不屬股價敏感性質之資料。

上述聲明乃承本公司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聲明之準確性個別及共同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越南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皓

香港，二零零八年五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黃皓先生、王溢輝先生及林世豪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志明先生、佟達釗先生及溫雅言先生。

* 僅供識別